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田益龍

電話：(03)8462860#501

傳真：(03)8577524

電子信箱：tOUNG1023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萬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002357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花蓮縣教網中心創客資訊設備研習 (376550000A_110023575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為辦理「花蓮縣教網中心創客資訊設備採購案」設備操作
研習，請貴校轉知有興趣教師踴躍參加，並請核予公
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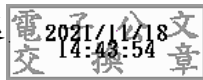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110-2花蓮縣教網中心創客資訊設備採購案辦理。

二、檢附教育訓練增能研習計畫供參。

正本：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龍育企業有限公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110/11/18



1100004743